

附件：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社区卫生预防，社区卫生诊断，传染病疫情报告和检测，预防接种、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预防，常见传染病防治，健康档案管理、爱国卫生指导等

(2)、负责社区卫生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保健等

(3)、负责社区医疗诊治。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社区现场救助。慢性病筛查和重点慢病病历管理，精神病患者管理，转诊服务等。

(4)、负责社区疾病康复

(5)、负责社区健康教育、卫生知识普及，个体和群体的健康管理，重点人群与重点健康教育，宣传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等。

(6)、负责社区计划生育服务与咨询指导，发放避孕药具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临床科室、预防保健科室、其他科室。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编制数 40 人，实有人数 39 人，其中：在职 38 人，增加 0 人；退休 1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06.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06.5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5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806.52	支 出 总 计	806.5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	46.950					0
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5	46.950					0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95	46.950					
21			卫生健康支出	759.57	459.57				300	
21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59.57	459.57				300	
21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59.57	459.57				300	
			合 计	806.52	506.52	0	0	0	300	0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	46.9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5	46.9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95	46.9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57	459.57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59.57	459.57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59.57	459.57	
			合 计	506.52	506.52	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06.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06.5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	46.95	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57	759.57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506.52	支 出 总 计	806.52	806.52	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08			46.95	46.9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46.95	46.9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	05	05	46.95	46.9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459.57	459.57		卫生健康支出
210	03		459.57	459.57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0	03	01	459.57	459.57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06.52	506.52	0	合 计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93	419.93	
301	01	基本工资	179.62	179.62	0
301	02	津贴补贴	105	105	0
301	03	奖金	12.33	12.33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95	46.95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3	28.73	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8	9.08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2.35	2.35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
301	14	医疗费	0.24	0.24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0		38.60
302	01	办公费	9.5	0	9.5
302	02	印刷费	1.9	0	1.9
302	03	咨询费	0.76	0	0.76
302	04	手续费	0.76	0	0.76
302	05	水费	2.28	0	2.28
302	07	邮电费	0.76	0	0.76
302	08	取暖费	6.45	0	6.45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9	0	1.9
302	11	差旅费	1.9	0	1.9
302	28	工会经费	5.62	0	5.62
302	29	福利费	3.23	0	3.2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0	2.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	0	1.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9	47.99	

303	02	退休费	0.11	0.11	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金	47.88	47.88	0
		合计	506.52	467.91	38.6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备注：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4	0	2.4	0	2.4	0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06.5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506.5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0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759.57 万元。

二、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预算 806.5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06.52 万元，占 63%，比上年预算增加 20.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00 万元，占 37%，比上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主要原因是：就诊人员增加。

三、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506.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6.52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20.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06.5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46.9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机关养老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459.5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

五、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0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6.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94 万元，增长 4.3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0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46.95 万元，占 9%。

2.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459.57 万元，占 9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6.9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2 万元，增长 4.5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社保缴费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3 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支出（01 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59.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92 万元，增长 4.2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六、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6.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7.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9.62 万元、津贴补贴 105 万元、奖金 12.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95、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5.63 万元、医疗费 0.24 万元、退休人员冬碳费 0.1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88 万元。

公用经费 38.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5 万元、印刷费 1.9 万元、咨询费 0.76 万元、手续费 0.76 万元、水费 2.28 万元、邮电费 0.76 万元、取暖费 6.4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9 万元、差旅费 1.9 万元、工会经费 5.62 万元、福利

费 3.2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4 万元。

七、关于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未发生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业务增长，办公用品消耗加大。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14.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000 平方米，价值 587.68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3.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3.2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87.7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北京南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1 年 2 月 9 日